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 跟踪评级等级维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信用等级为 AAA；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跟踪信用评级后，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近期，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第一期债券简称“17 北方 01”，债券代码：143039；第二期债券简称“17 北方 02”，债券代码：143303）进行了跟踪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 北方 01”“17 北方 02”前次信用等级均为 AAA。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19 日。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出具了《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1095

股票代码：600111

股票简称：北方稀土

债券代码：143039

债券简称：17 北方 01

债券代码：143303

债券简称：17 北方 02

编号：（临）2019—024

号)。根据评级报告，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本次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7 北方 01”“17 北方 02”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跟踪评级后，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

本次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6 月 14 日